

荒谬的极限处境与自我追寻

——《看不见的人》之存在主义解读

陈晓菊

(宁波大学 外语学院, 浙江 宁波 315211)

摘要:《看不见的人》是美国著名黑人作家拉尔夫·埃里森的代表作。文章运用萨特的存在主义理论,指出《看不见的人》凸显了存在主义文学特质,从两部分——小说主人公所处的荒谬的极限处境和自我追寻对《看不见的人》进行全新的解读。

关键词:《看不见的人》; 存在主义; 荒谬的极限处境; 自我追寻

中图分类号: I106.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5124(2010)05-0021-05

美国著名黑人作家拉尔夫·埃里森(1914-1994)的长篇小说《看不见的人》(Invisible Man, 1952),被称为“划时代的小说,可以说是现代美国黑人生活的史诗”。^{[1](前言)}该书曾获得美国国家图书奖、“芝加哥保卫者”奖。作家本人在1969年因该书获美国自由奖章,1970年获法国文学艺术骑士勋章,1985年获美国国家艺术奖章等。《看不见的人》以第一人称自叙的形式描写了一个年轻黑人(作者始终没有给出他的姓名)在美国南部和北部遭遇种种不幸的同时不断追寻自我并思索自己的存在价值,表现了西方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不正常的、无理性的关系。国内外学术界以埃里森《看不见的人》为题的研究论文数量可观,内容涉及作品主题、艺术手法、象征主义、身份追寻、互文性、二元对立等。但是,鉴于小说所揭示的关于自我和生存的问题,笔者认为,《看不见的人》体现了明显的存在主义文学特质。存在主义文学是存在主义哲学在文学上的反映,体现存在主义哲学的基本概念,即人,存在,自由,处境,选择。^{[2](186)}存在主义文学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流行于欧美文坛,主要表现在战后的法国文学中,从40

年代后期到50年代达到了高潮。60年代后,存在主义思潮被其它新的流派所代替,荒诞派戏剧、“黑色幽默”就是存在主义文学的变种。埃里森在存在主义文学盛行的年代历时五年完成这部文学巨著,^①使人们有理由相信他或多或少受到过这股文学思潮的影响。作者曾在《巴黎评论》杂志上解释了自己对小说结构安排的意图:小说的三部分(前言,正文和尾声)代表主人公走过了从希望到激情再到彻悟的过程。^{[3](13)}主人公从南方来到北方纽约,实际上是从一个虽难以容忍但尚可理解的地方走向一个彻底混乱和疯狂的世界。埃里森使小说主人公活动的场所游移在险恶纷乱的外部世界和矛盾重重的心理世界之间,把人物的荒唐处境戏剧性地加以放大,使整部作品既有现实主义和超现实主义的表现手法,又体现了作为存在主义文学变种之一的黑色幽默的特征。因此,本文尝试采用存在主义理论,从主人公所处的荒谬的极限处境与自我追寻两部分对这部黑人文学经典作品进行全新的解读。

一、荒谬的极限处境

法国的萨特(Jean Paul Sartre, 1905-1980)是当代著名存在主义哲学家兼文学家,也是第二

收稿日期:2009-12-06

作者简介:陈晓菊(1969-),女,浙江象山人,宁波大学外语学院副教授。

① 在《巴黎评论》(the Paris Review, 1995年第8期12-13页)中拉尔夫·埃里森回答采访时说自己从1945年开始写《看不见的人》,共历时五年完成写作。但在任绍曾等译的拉·埃里森著《看不见的人》(文学出版社,1984年)中的出版前言中提到作者历时七年完成小说创作。特在此说明。

次世界大战后西方存在主义文学的主要代表。萨特认为大千世界有两种类型的存在,“自在”的存在(être en soi)和“自为”的存在(être pour soi)。客观世界(包括物的世界和人类社会)是一种“自在”的存在,即“它是其所是”。“自在”的存在是现象的存在,它没有理由和目的,没有主宰和理性。对作为主体的“自我”来讲,它是纯粹偶然的、无秩序的、非理性的。而个人是一种“自为”的存在,有自由意志和主观性。生活在人群中,我存在,他人也存在,面对着我的自由,是他人的自由,每个人都树起一个“主观性”。因此,在这个“主观性”林立的世界中,人与人之间必然发生矛盾和冲突,也就是说,“每个‘自为’的人处在‘自在’的荒谬世界中,常常遇到的是障碍、限制和不幸,感受到的是孤独、恶心和痛苦”,“个人往往是荒谬处境中的一个痛苦的孤独者”。^{[41](88)} 萨特把自己所创作的体现存在主义哲学思想的文学剧作称为“处境剧”(les situations),因为他觉得存在主义作品中的“处境”描写有别于传统的现实主义作品中的环境描写。存在主义作家的意图是“要通过大量琐细的生活和主人公的真切感受,来传达处身于其中的这种客观世界的荒谬性和人的主观世界的孤独性”。^{[41](89)} 虽然《看不见的人》中有现实主义、象征主义、表现主义、超现实主义——用埃里森自己的话说,“凡是足以以为写小说提供新思路的一切,我无一不用”。^{[41](前言)} 但是,从小说的主人公所处的环境和所经历的厄运来看,小说主人公是一个典型的存在主义人物——一个处于荒谬的极限处境中的孤独的痛苦者。

首先,主人公处在一个荒谬的极限处境中。他周围的绝大多数人,不管白人还是黑人,都在与他作对。他们中有的使他遭受肉体 and 灵魂的双重折磨,有的逼得他走投无路,有的则直接要置他于死地。故事开始时,主人公因在中学毕业典礼上效法妥协派黑人教育家布克·塔·华盛顿成功地发表了关于进步的秘密在于谦卑的演说,被邀请在本镇白人头面人物的集会上再次演说。孰料他被要求先参加一个由他和其他九个黑男孩

的“混战”^①然后又遭点击。虽然如此,主人公还是忍受着剧痛,吞咽着血水,发表了演讲。作为奖励,主人公得到了一个公文包的奖励,内有一份州立黑人学院的奖学金。就这样,主人公遍体鳞伤而又雄心勃勃地走进了黑人学院,以为沿着谦恭和勤奋这条路走下去,有朝一日总能在这个复杂的社会里出人头地,被别人“看见”,得到认可。由于谦恭老实,主人公受黑人校长布莱索指派为来访的白人富翁校董诺顿先生开车,结果无意中让白人校董看到了不少黑人的阴暗面,而这正是校长极力不想让白人校董看到的。次日,主人公便被校长无情地开除出校。校长给了主人公七封推荐信,谎称等他在纽约赚足学费后再来继续学习。到了纽约,主人公根本找不到工作,而他在最后一封推荐信被送出之后才得知黑人校长推荐信的内容恰恰是让他找不到工作,而又要让他怀着一丝希望不停地奔波。在所有的希望被毁灭以后,主人公在一家油漆厂找了份搅拌油漆的工作,但很快就由于配错油漆颜色而遭到黑人工头猛训。在他被差遣到工厂地下室时,黑人师傅怕自己的位置被抢,就与主人公进行了一场人肉搏斗并故意诱导他引爆锅炉。主人公昏迷数天,期间被白人医生当做一种新发明的仪器的实验品,遭脉冲电击治疗,曾一度失忆,记不清自己是谁。离开医院后,主人公因极度虚弱而昏倒在路边。好心的黑人玛丽大婶救了他,并让他住在她的廉租屋里。在哈雷姆区,主人公目睹一对老年黑人夫妇被赶出公寓,一时激愤,当场发表了一篇慷慨激昂的演说,于是便被吸收为“兄弟会”成员。但是,主人公在“兄弟会”里除了服从专横的白人领袖杰克的命令外毫无权利可言。当他在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功时,他遭到“兄弟会”其它成员和杰克的嫉恨和恐吓。最后,在哈雷姆街头一场激烈的种族骚动中,他为了躲避黑人民族主义分子拉斯一伙和警察的追杀,不慎跌入一个废弃的煤窑,然后摸黑转过一条修理管道,躲进一间废弃的地下室做起了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看不见的人”。

从主人公的遭遇来看,他始终处于一种不安

① 混战,英文为 Battle Royal,这是一种在美国南部腹地存在已久的仪式,由白人向黑人男孩支付一点微不足道的钱,把他们蒙上双眼,让他们相互格斗,直到相互间被打得东倒西歪,满身是血,而白人从中获得愉悦、感到满足。参见谭惠娟《论拉尔夫·埃里森对神话仪式中黑白二元对立的结构——兼论拉尔夫·埃里森文学话语中的祖先在场》,《外国文学评论》,2007年第4期88-96页。

全的、充满偏见歧视和暴力罪恶的现实社会环境中。处在这样一个危机四伏的荒谬的极限处境里，主人公最深切的情感体验是孤独和痛苦。在整个故事中，主人公的年龄跨度是中学毕业后约十六岁到二十岁出头。在一个正常的理性社会中，这个年龄段的青少年应该得到家人的爱护，师长的教诲，社会的包容和接纳。但是，这一切都与主人公无缘。他虽然年纪轻轻，却孤身在外，饱受痛苦、孤独之煎熬。除了极少数的几个人之外，社会上的人似乎都在与他为敌，处在他的对立面。主人公不仅没有能够与社会上的人建立正常的人际关系，他与家人的关系也十分疏离。主人公除了在关键的危机时刻总能想起祖父的临终遗言外，他与家人的联系少之又少。小说中仅在一处提到他给家人写了信。那是他初到纽约找工作时，为了让家人放心，他谎称自己在为校董会的一个成员服务。家人也就仅给他回了一封信，说他谋上这样一个差事实在是太好了，并嘱咐他处处提防这“罪恶都市的生活方式”。^{[1] (166)}在纽约，无论是在炎热的夏季还是寒冷的冬夜里，主人公都与寂寞为伴。他克制着自己的思乡之情，独自承受着背井离乡的孤苦滋味。

从以上可以看出，主人公所处的荒谬的极限处境完全符合存在主义的客观点：“世界荒谬，人生孤独”。^{[4] (38)}

二、自我追寻

萨特认为，“存在先于本质”是存在主义的第一原则。所谓“存在先于本质”，是说个人的存在先于对个人的理性判断和结论（即本质）。在解释这一原则时，萨特指出，“人首先是存在、遭遇自身、在世间涌现，而后才定义自身。假如说人，在存在主义者看来是不能予以定义的话，这是因为人之初，是空无所有；只是后来人要变成某种东西，于是人就按照自己的意志而造成他自己”。^[5]“自为”存在的人，是认识主体的自我。这种自我不是静止僵化的，而是处于不断运动和变化中的自我，这种运动和变化就是不断选择，其选择的自主性就体现了他存在的价值。存在主义者认为人是作为偶然现象出现在世界上的，而世界上的外部力量控制人们的生活，影响人们实现自我的可能性。个人要认识自我的本质，通常需要内心斗争，并且会与外部世界发生激烈的冲

突，因为只有通过抛弃外部力量强加于自身的虚假的存在，个人才能找到自身真正的存在。因此，自为存在有一个更深层的含义，就是“总要自己把自己作为解剖和研究的对象，也就是把作为主体的自我和作为客体的自我区别开来，这就产生了对自我的意识，即反映者反映自己”。^{[4] (38)}在《看不见的人》中，主人公在遭遇种种不幸之际，一直在不断地反思，寻找自己存在的价值。特别是隐居地下室之后，虽然他得出的结论是“我是一个看不见的人”，但这种“无形性”却是他历经磨难，最终对自身存在的真正认识。它向世界传递这样一个信息：在美国废奴制之后的漫长岁月里，美国黑人所处的地位是被人看不见的，所谓的民主、平等依然是如此地远离黑人，唯有种族歧视、黑白对立、被社会排斥才是他们意识到的普遍的人类经验。

在人的生存处处遭遇威胁的社会里，人，尤其是黑人，学会了以伪装来保护自己，迎合社会。小说中主人公的祖父是一个沉默寡言的前黑奴，平时对白人唯命是从，在黑人中受人尊敬，也深受白人赏识。可他在临终前在儿子面前承认自己是一个“叛徒”“密探”，留下的最后遗言是要求他的子孙“要在险境中周旋，要对他们唯唯诺诺。叫他们忘乎所以，要对他们笑脸相迎，叫他们丧失警惕，要对他们百依百顺，叫他们彻底完蛋……”^{[1] (16)}主人公起先不能理解祖父的话，但实际上他却不知不觉地按照祖父的最后嘱咐行事，对白人恭恭敬敬。主人公学会了时刻将自己的真实想法掩饰起来的本领，结果“城里那些生就一身白皙皮肤的人称赞我”，“在人们的眼里我成了品行端正的楷模”。^{[1] (16-17)}然而，自主人公从黑人学院被开除之后，他的命运就开始变得多灾多难。在纽约，主人公发现虽然北方黑人比南方黑人有更多的自由，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却更加冷漠。因找工作无果，他心理上的异化感和孤独感也就更加严重了。此时他清楚地认识到了被自己一向视为楷模的黑人校长是那么的虚伪和阴险。他开始感到这个世界上的人都忽视他的存在，处处与他为敌。在工厂医院里遭电击治疗后，他不停地问自己：“我是谁？”离开医院来到哈雷姆区后，类似“我是谁？我是怎样成为这个样子的？”^{[1] (259)}这类关于身份的问题仍然萦

绕在他的脑海里。

一个冬日的下午,当主人公走在纽约大街上吃着烤山药时,他“不禁突然产生了一种强烈的自由的感觉——我再也不用担心谁会看见我,也用不着考虑怎样做才得体。让所有一切都见鬼去吧”。^{[6](264)}他继而想到,“以前我尽量去做那些别人指望我去做的事情,而不去做我自己希望做的事情,这样做的结果,我已经丧失了什么,又丧失了多少呢?这是多大的浪费,多么愚蠢的浪费啊!”^{[1](266)}他还思考到:“……这涉及到一个选择问题。我将不得不在作出决定之前,仔细权衡许多事物的得失,而且很有可能会惹出不少麻烦的事情,这仅仅是由于我对那么多事物还没有形成个人的看法。我接受了公认的看法,而这使得生活似乎简单化了……”^{[1](267)}由此可见,主人公此时依稀意识到了自我,觉得要按自己的想法去做事和作出选择。加入“兄弟会”后,主人公的演讲和组织能力得到了充分的发挥。从表面上来看,主人公似乎此时已找回“真正的自我”,工作上的成功给了他一种满足感。然而,主人公在这一系列的“成功”的活动中用的是杰克赋予他的假名字和假身份,他原来的名字和身份背景都已消失。换句话说,主人公所谓的成功身份是“兄弟会”给的,他充其量只不过是宣传“兄弟会”思想的传声筒而已。显然,这种自我是主人公虚假的自我。在一次躲避拉斯等人的追杀时,主人公躲进一家杂货铺,买了一副墨镜和一顶宽边白帽子,将自己乔装打扮了一下,竟然被很多人误认为是赖因哈特先生,获得了流氓、赌徒、牧师等多重身份。这件事引发了主人公的深思:“在事物表面之下究竟藏了什么?如果一副墨镜,一顶白草帽就能一下子藏起我的真面目,那么谁究竟是谁呢?”^{[1](493)}当主人公亲眼目睹昔日的“兄弟会”成员克里夫顿在街上被警察开枪打死后,他的思想受到了极大的触动和震撼。他也由此彻底认清“兄弟会”的真正面目是利用黑人的行动来推行自己的路线。此时,感到无比气愤和痛苦的主人公开始公然抗议杰克和其它成员,发出自己的声音。“我再也不是以前的我了。决不会了。从今天晚上起,我的外表变样了,感情也两样了。究竟怎么变,我也不清楚;我不可能再回到过去的我了——过去的我算不了什么

——可是为了过去的那个我,我付的代价太大了”。^{[1](478)}他意识到自己只不过是任人利用、宰割的工具。“我确实存在,可又是别人看不见的,这就是基本矛盾”。^{[1](507)}他不禁想起了自己屈辱的过去。“这些往事就是我,没有这些往事就没有我。我就是我的经历,我的经历就是我。那些瞎子,任凭他们如何强大,即使他们征服了全世界,也休想从我的经历中拿走或改变其中的一丝一毫乞求、奚落、欢笑、哭喊、创伤、疼痛、愤怒以及痛苦……我原以为他们接纳我是因为他们不分肤色,而事实上他们之所以不分是他们既看不见肤色又看不见人……因为他们所关心的只是我们这些名字可以涂在假选票上,在他们方便的时候就能用上,用不着了就往哪儿一塞。”^{[1](508)}

主人公最后掉进了煤窑,在黑暗中他用摸索到的一只火柴盒里仅有的三根火柴烧光了一直随身携带的公文包里的所有纸张,包括高中毕业文凭、杰克替他取名字的那张纸、一封匿名恐吓信等。主人公在黑暗中沿着狭窄的过道摸索前进,终于到达一个废弃的白人公寓的地下室里。至此,主人公与过去彻底告别,他从外面的世界转入了内心世界的思考。小说前言和尾声的主要内容是主人公在地下室里对自己过去和现在的感悟。在前言中,主人公想到:“过去的一切都出于一个错误的假设:我和旁人一样,是别人看得见的。现在我意识到自己是个看不见的人。”^{[1](5)}在地下室里,主人公偷接了电线,点亮1369盏灯泡,使地下室变得无比明亮。“光证实了我的存在,赋予我形体”。^{[1](6)}在尾声中,主人公这样反思自己的过去:“我的问题正是在于我一直试图走别人的路,却从不想走自己的路。同样,别人这样称呼我,后来又那样称呼我,却没有人认真想听一听我怎样称呼自己。因此,虽然多年来我很愿意把别人的意见当作自己的意见,现在我终于造反了。我是一个看不见的人。我走了漫长的道路以后又折回来了,我原先曾梦寐以求,想爬到社会的某一阶梯,此刻又反弹到了原处。”^{[1](573)}主人公在希望——奋斗——幻灭中几经沉浮,对自己的生存价值和地位有了深刻的认识,意识到了社会的无情与异化。在经过炼狱般的洗礼之后,主人公对现实世界中的自私、

暴力和欺骗有了清醒的认识，醍醐灌顶，意识到自己在社会中始终处于看不见的地位。不过，在小说结束前，作家埃里森并没有让他的主人公一味地消沉下去。相反，他在小说结尾处暗示了一种希望：“我正在褪去旧皮，准备把它留在洞里。我就要出来了，没有旧皮，别人还是看不见我，不过总算是在往外走。而且我以为时机正好。细想起来，甚至蛰伏也不能太过分了。也许这是我对社会所犯的最严重的过失：我蛰伏得太久了，因为说不定即使一个看不见的人也可以在社会上扮演重要角色。”^{[1] (581)}

三、结语

上文从存在主义视角对《看不见的人》进行了阐释。虽然笔者不敢断言这部作品是典型的存在主义作品，但是，从小说所揭示的现代人（尤其是美国黑人）所面临的生存困境来看，作品凸显了萨特的存在主义哲学的基本概念。萨特关注的是“人的处于极限的或陷于重大危机中的生存困境，个人应在其中承担起责任，作出选择，采取行动，直面荒诞，背负荒诞，走向人生深处、世界深处、宇宙深处”。^{[2] (184)}《看不见的人》的主人公在过去二十年的生命中长期处于困境之中，但他致力于寻找自我，从艰难的生存处境中逐渐寻求独立的人格与自由。虽然主人公起初是为了逃命而掉入煤窑，但选择在地下室里较长时间的蛰伏却是有意为之。选择隐居之后，主人公

努力反思自己的过去，完成了寻找自我、构建自我身份的过程。埃里森曾说过：“我小说中的主人公的发展也就是从黑暗到光明、从无知到觉悟、从无形到有形的过程……这也是通往自由的路。”^[6]作为一部写社会排斥的小说，《看不见的人》描写了黑人在美国的生存困境，揭露了美国数百年以来形成的种族歧视和种族分离，表现了美国现代社会里人与人之间的非理性的关系。然而，小说提出的关于自我和生存的问题却已超出了黑人文学的范畴，它表现了当代人类生活中的某些共同体验和感悟，而这也正好体现了这部小说所具有的超越时代和地域、超越种族和文化的非凡的文学价值。

参考文献

- [1] ELLISON, R. 看不见的人[M]. 任绍曾译. 北京：外国文学出版社，1984.
- [2] 任生民. 西方现代悲剧论稿[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8.
- [3] CHESTER A, HOWARD V. The Art of Fiction—Ralph Ellison[J]. The Paris Review, 1955(8):1-20.
- [4] 杨昌龙. 存在主义的艺术人学——论文学家萨特[M]. 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1998.
- [5] SARTRE, J. P. Existentialism and Humanism[M]. MAIRET P Trans. New York: Haskell, 1948:28.
- [6] O'MALLEY R. The Craft of Ralph Ellison[M].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0:80.

Absurd Extreme Situation and Seeking for Self-hood

——An Interpretation of *Invisible Ma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xistentialism

CHEN Xiao-ju

(Faculty of Foreign Languages, Ningbo University, Ningbo 315211, China)

Abstract: *Invisible Man* is the representative work by the prominent American black writer Ralph Ellison. By applying Sartre's theory of Existentialism, this paper points out the distinct existential features in *Invisible Man*, and offers a new interpretation of the novel in two parts—the absurd extreme situation in which the protagonist exists and his seeking for self-hood.

Key Words: *Invisible Man*; Existentialism; absurd extreme situation; seeking for self-hood

(责任编辑 张文鸯)